

证券代码：430388

证券简称：苏大明世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工业园区钟南街 506 号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。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倪健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,934,77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29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全体高管出席会议；

5. 江苏百年英豪律师事务所委派马振华、朱勇律师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和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1-006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934,77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编号 2021-008、2021-009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934,77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2021-006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5,934,773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---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生产经营指标和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2021-006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5,934,773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---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2021-007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934,77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---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司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1-010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934,77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---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百年英豪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马振华、朱勇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江苏百年英豪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苏州苏大明世光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1 日